



首页

机构

新闻

公开

服务

互动

警示科普

首页 > 政府信息公开 > 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> 通知公告

2017-11-17 14:46

来源：煤矿安监局科技装备司

国家安全监管总局 国家煤矿安监局

关于发布强制性煤炭行业标准

废止和转化结论的通知

安监总煤装〔2017〕125号

各产煤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煤矿安全监管部门、煤炭行业管理部门，各省级煤矿安全监察局，中国煤炭工业协会，全国煤炭标准化技术委员会、煤炭行业煤矿专用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、煤炭行业煤矿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，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《关于印发强制性标准整合精简结论的通知》（国标委综合函〔2017〕4号）要求，现将整合精简结论为废止和转化的强制性煤炭行业标准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结论为废止的强制性标准：《露天矿10kV及以下移动变电站》（MT 322-1993）等33项废止的强制性标准（附件1）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作废。

二、结论为转化的强制性标准：《刮板输送机中部槽试验规范》（MT 102-1985）等222项转化的强制性标准（附件2）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转化为推荐性煤炭行业标准。

附件：1.33项废止的强制性标准明细表

2.222项转化为推荐性标准的强制性标准明细表

国家安全监管总局

国家煤矿安监局

2017年11月10日



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



主办单位：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

联系我们

网站标识码:bm34000004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北街21号

邮编：100713

京ICP备2021014797号-1



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138号



政府网站

找错